

湖南作家作品研究·《百年不孤》专辑 主持人:河北大学刘起林教授

[主持人语]湖南安化籍作家陶少鸿,已有40余年的创作生涯。早在20世纪80年代,他就以中篇小说《梦生子》和长篇小说《男人的欲望》驰名文坛。20世纪90年代后期,其长篇小说《梦土》进入“茅盾文学奖”初评入围的25部作品之列;2010年,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其《梦土》的修改本《大地芬芳》。进入21世纪以来,其创作更是呈蓬勃之势,先后出版了《溺水的鱼》《花枝乱颤》《抱月行》《郁达夫情史》等长篇小说和《花冢》《天火》《生命的颜色》等中短篇小说集。2016年12月,湖南文艺出版社推出了其堪与《大地芬芳》相媲美的长篇小说《百年不孤》。作品聚焦百年中国乡绅文化和乡贤人物的历史命运,出版后在业界获得良好反响,被誉为“《白鹿原》之后另一部中国乡绅兴衰史”,2017年初在北京举行了首发式,8月在湖南常德市召开了高规格的作品研讨会。本期“湖南作家作品研究·《百年不孤》专辑”,特邀北京、广州和香港三地多位学者,从不同角度对《百年不孤》进行了深入阐释,以期进一步深化对这部长篇新作的研究。

“乡绅形象”的正面铸就与“乡土中国”的文化沉思

——论陶少鸿长篇小说《百年不孤》

周会凌

(广东第二师范学院 中文系,广东 广州 510303)

[摘要]长篇小说《百年不孤》在立体呈现南方乡土日常生态的基础上,正面铸造“乡绅形象”,展现出乡土精神坚守下的人生范式,揭示了乡绅文化通过“人心”影响乡村的精神法则,讴歌了中华文化的德、善基因,体现出作者浓厚的乡土情怀及对“乡土中国”的深刻反思。

[关键词]《百年不孤》;乡绅形象;乡土中国;乡土精神

[中图分类号]I207.4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4-117X(2018)01-0020-05

Positive Casting of “Country Gentlemen’s Image” and Cultural Meditation of “Rural China”:

On Tao Shaohong’s Novel *One Hundred Years of Insolitude*

ZHOU Huiling

(Department of Chinese, Guangdong University of Education, Guangzhou 510303, China)

Abstract: The long novel *One Hundred Years of Insolitude* has positively shaped the “country gentlemen’s image” and expressed the life patterns of the insistence of rural spirit on the basis of presenting the daily life in the rural areas of the South, which reveals the influence of country gentlemen culture through “human mind”, eulogizes the virtue and kindness genes of Chinese culture and manifests the soulful homeland feelings of the author and his profound reflection on “rural China”.

Key words: *One Hundred Years of Insolitude*; country gentlemen’s image; rural China; rural spirit

收稿日期:2017-09-25

作者简介:周会凌(1982-),女,湖南洪江人,广东第二师范学院副教授,博士,研究方向为中国现当代文学。

作家陶少鸿的长篇小说《百年不孤》立意审视20世纪中国的社会历史沧桑及其相应的乡土生态,因此,作品的时空跨度极为开阔,涵盖了中国近现代的重大历史时期,诸如大革命、抗日战争、国共战争、土地改革、社会主义改造、“文化大革命”、改革开放等等重大历史事件。小说书写了岑国仁这一乡绅人物的个人命运史及岑家的百年家族兴衰史,展现了中国近现代百年历史风云与中国乡土社会现代化变迁,体现出作者浓厚的乡土人文情怀与对“乡土中国”深刻的文化沉思。

一 乡绅形象的正面书写

在中国传统乡土社会结构中,乡绅阶层是一个重要的存在。著名历史学家周锡瑞对“乡绅”的定义是:“曾经为官的地方精英,或通过科举考试但从未入朝为官的举人老爷,以及其他以财富和地位成为各自地方显赫人物的缙绅。”^[1]

中国现当代文学作品中,乡绅形象并不少见。乡绅形象具有鲜明的时代性特征,但在不同的文本中其呈现出来的面貌却有很大的差异性,亦由此折射出这一特殊阶层在历史现实与文学叙事中的命运沉浮。像鲁迅作品中就塑造了不少丑陋、保守、外强中干的乡绅形象,他们在大时代的巨变之中已然失去了在乡民之中的威权,如《阿Q正传》中呵斥阿Q“你也配姓赵”的赵太爷、《孔乙己》中只是因为孔乙己偷了自家的书就将其腿打断的赵举人、《狂人日记》中用阴冷的目光密切注视狂人的赵贵翁,还有《风波》中怀旧保守的赵七爷、《祝福》中极其冷酷的鲁四老爷、《离婚》中虚张声势的七大人等。鲁迅小说中的这些乡绅形象往往是传统乡土社会中的压抑性力量,以自身在乡土社会中的文化控制力来对乡民实施思想“规训”与精神“惩戒”。如果说鲁迅是借否定那些顽固的守旧者与封建卫道士一类的乡绅形象来实现启蒙叙事,借以批判传统文化,那么在革命文学中的乡绅形象则更多地是被固化为“土豪劣绅”,如叶紫的《丰收》中的何八爷、蒋光慈的《咆哮了的土地》中的李敬斋之流,都被想象与塑造为阶级斗争中农民天然的敌对力量,革命叙事以乡绅阶层的阶级属性彻底遮蔽了其文化属性。这种将乡绅形象作为“阶级敌人”的政治书写模式一直延续到“十七年文学”时期。

而沈从文笔下湘西边城世界中的乡绅形象,却是与鲁迅所塑造的丑陋保守、外强中干的乡绅形象

以及革命文学中固化的“土豪劣绅”形象截然相反,他突显出乡绅身上自然优美的人格以及美好的民族品德。如《边城》中“欢喜结朋交友,慷慨而又能济人之危”^[2]的团总顺顺,还有《长河》中“为人义道公正”的商会会长滕长顺,他们往往具有较强的地方自治观念,仁爱有德,开明务实,热心地方公益事业,受到乡民敬重,呈现出乡绅的正面形象。长篇小说《百年不孤》承续的正是沈从文笔下对于南方乡土中的乡绅形象的正面书写。

《百年不孤》是一部反映中国乡绅命运的小说,作品中展现了岑吾之、岑励奋、岑国仁一门三代乡绅形象,重点塑造了岑励奋、岑国仁父子这样的中国乡村社会中典型的乡绅形象。小说中,岑家的祖辈岑吾之是创业奋斗者,靠木材生意发家后,他捐建石板街和风雨桥,设义仓赈济灾民,捐学田资助学堂,因而成为当地乡人心中声望极高的善人“吾之公”。父辈岑励奋是守业者,他是晚清秀才,在双龙镇中以德行而服众,常常在诸如民间赛事、弟兄分家、邻里纷争、田地买卖、家庭龃龉等乡村社会中的大小事务中作为德高望重的“中人”来作见证、评判,或是调解。子辈岑国仁是不同于自己祖父、父亲的乡绅形象,他身上带有时代与新思想的烙印,是乡绅文化的新一代继承人。他受过新式教育,曾给县长当过秘书,因为不忍时常见到杀人而弃官逃回故乡双龙镇。回归乡土后的他,学习父亲耕读传家,为善乡里。他成立“育婴会”,凡家境贫困的人家生了女孩就资助一石谷的养育粮,为的是减少乡间溺弃女婴的恶习;他承续家族传统,在灾荒之年开义仓救济灾民;他在乡间大小事务中秉持公义,坚守向善崇德的精神。岑国仁一生远离政治党派,选择做一个乡村知识分子,在漫长的岁月中凭借自己的品行,像自己的父亲与祖父一样成为了双龙镇的乡村精神领袖。

在传统乡土社会中,乡绅“在乡村社区的活动局限于传授儒学、教化乡民、调解民间纠纷、倡办公益、救济困乏等王朝许可的范围之内,很少有越轨行为。他们的威权也主要来自其个人的德行、学问、身份与家族的荣耀^[3]”。因此,乡绅虽不是官,但却是乡村世界的秩序维护者与道德坚持者,也是民间传统文化的传承者。他们往往坚守儒学思想价值体系,希望自己能够成为乡土社会中教化民风榜样与领袖,因而获得一种话语的权力。《百年不孤》中,岑家三代乡绅正是如此而为,凭借岑家几

代人为善双龙镇、造福乡邻,因而获得了家族荣耀与地方声望。小说中结尾处颇为意味深长。岑国仁的孙女岑晓红这一代,在改革开放中创业致富,依然传承自己家族的德与善,成立了“国仁慈善基金会”。在某种意义上,这可以视为传统乡绅文化在新时代中的一种精神延续与现代转型。

乡绅这一特殊阶层的背影已然在历史的进程之中逐渐消失了,那些中国现当代文学中的乡绅形象曾经在很长一段历史时期里更多是表现出负面特质。书名出自孔子《论语》中“德不孤,必有邻”一语的《百年不孤》,堪称是对乡绅形象强有力的正面塑形,其试图以更为自由与多元的视角去还原历史、塑造真实而立体的乡绅形象,以历史想象与文学书写去留存与铭记“乡绅”这一独特阶层所具有的文化属性与精神人格,突显其所承继与发扬的中国传统文化精神——善与德。这是以文学的方式对乡贤文化的一种重建,也是对中国传统文化之根的一种接续与葆养。

二 乡土精神坚守下的人生范式

作者陶少鸿笔下的小说主人公都有一种难以割舍的“乡土情结”,从他上一部长篇小说《大地芬芳》中那位一生追求“土地梦”的农民陶秉坤,到这一部《百年不孤》里塑造的岑国仁,莫不如此。岑国仁这位受过新式教育的知识分子,却依然有着深厚的乡土情结,有着如自己祖辈父辈一样对于土地天然的亲近感,因而他主动选择弃官归乡、耕读一生。由此可见,陶少鸿笔下的主人公往往有着一种扎根乡土而独有的悠远沉实的生命气息。在《百年不孤》中,作者对于乡土人生范式的书写较之上部作品走得更远,更加鲜明地表现了主人公生命姿态背后毕生坚守的“向善崇德”的乡土精神,寄寓着作者深刻的人文和哲学思考。

《百年不孤》有着宏阔的历史构架,书写了诸如大革命、抗日战争、国共战争、土地改革、社会主义改造、“文化大革命”、改革开放等重大历史事件,但作者对于大历史的书写并没有在其波澜起伏中空悬,而是将之落实到每一个小人物跌宕起伏的命运之中,因此显得分外切实与沉重。

哲学家牟宗三曾经在《周易哲学演讲录》中说过:“真正的人才从乡间出。”乡绅中绝大多数都受过旧式的私塾教育和参加过科举考试,随着时代的进程,他们的子辈或是孙辈接受的是诗书传家的理

念与保持家族荣光的责任,并接受新式教育;因此,乡绅们是乡土之上的文化精英阶层。在《百年不孤》中,作者刻意让属于乡土文化精英阶层的几位人物在时代的风口浪尖上走向不同的命运之路,通过极强的对比性来呈现他们不同的人生轨迹。小说中,双龙镇乡绅岑励奋的三个儿子都受过良好的新式教育,老大岑国仁、老二岑国义、老三岑国安,兄弟三人的命运轨迹也许代表着中国知识分子在面对变幻莫测的历史时的三种人生抉择。受过新式教育的岑国仁原本是县长秘书,名为“晕血”,实为对各党派政治势力间的相互杀戮有着本能的反感,因而主动远离政治漩涡,选择“回归”乡土。岑国义投笔从戎,成为国民党军官,因抗战杀敌有功,成为中校营长。他在对国民党失望后转而从商,最终却被侄子岑佩琪检举为反革命而死。岑国安表面上是国民政府的一名科长,但实际上却是中共地下党员,最终被敌人投毒害死。另外,让人印象深刻的是岑家另一位主动投身于时代政治洪流中的人物——岑国仁之子岑佩琪,他的形象颇有些革命小说中“逆子”的意味。他为革命背叛了自己的家庭与出身,甚至通过检举二叔岑国义来表示自己对革命的忠诚,但也正是这种忠诚使得他最后在政治漩涡中迷失,沦为阶下囚十年,出狱后患上了“阿尔茨海默病”,彻底忘却了一切。岑国义、岑国安、岑佩琪这几位,最初在清浊难辨的时局面前选择人生道路时是想要为国为民的热血青年,但最终都迷失于政治洪流之中,命运被涂抹上了浓厚的悲剧色彩。相比之下,远离时势、安守乡土的岑国仁反而得以安然寿终。

作品在对20世纪中国历史全局沧桑巨变的宏大展示中,呈现了岑家几代人极具对比性的人生抉择与命运状态,将主人公岑国仁的命运在时代洪流的奔进中缓缓铺展开来,并将其乡土人生作为一种坚守乡土精神的人生范式进行了细致书写。岑国仁受过新式教育,并且担任县长秘书,但他不满血腥杀戮的时局,主动选择弃职归乡,颇有“君子有所不为”的气度。归乡之后,他安于家庭,寄情耕读,为善桑梓。小说有意弱化岑国仁这一人物的政治意识与党派觉悟,却注重书写在种种时代变局之下,当历史的惊涛骇浪向着乡土袭来之时,他表现出的平和内敛的生命姿态、向善崇德的精神坚守以及柔顺因循、潜隐退守的文化人格。更为可贵的是,岑国仁作为双龙镇的乡绅,其一生不仅自己极

力坚守善与德这样的传统文化与道德精神，而且肩负起乡绅阶层的社会责任，利用自身在乡民心中的影响力去教化乡民、淳化民风。他一边践行着道家思想，一边张扬儒家价值，表现出人物性格的复杂性与立体性。

值得注意的是，小说并没有将岑国仁这一南方乡村世界中的乡绅形象极力雕饰为乡土英雄或是道德完人，而是十分细腻地展现出他作为“人”的本真状态，不回避这一人物在向善崇德这一乡土精神执著坚守下所经历的矛盾与苦痛。如作品开篇，刚刚弃官归乡的岑国仁用钱粮支援卧龙岭上的游击队，有为善之意但主要因对杨霖的情愫使然。在“义仓之殇”这一章，岑国仁在灾荒之时向逃荒的灾民们施粥，却不料灾民骚乱反而哄抢了聚善堂义仓与厚生堂，并使得自己的母亲因此惨遇不幸。之后，一心想报仇的岑国仁终于找到了仇人廖光忠，并有了可以砸死对方的机会，但最后关头，他终究下不了手，而是将那块“很重很瓷实，往任何人脑门上砸，都有可能致命”^[4]的石头砸向地面。这些对于岑国仁人性幽微处的描摹，并无虚饰，而恰恰是这种最为质朴真切的人性书写让人物在细节中显得丰满起来，于字里行间获得了生命的温热与质感。

作品中，岑国仁一生中始终想要安守乡土远离时势却又始终被时局所牵累的命运，虽历经种种时局乱象，但以柔顺因循、潜隐退守的文化人格坚守向善崇德的乡土精神，安然寿终的人生结局，都是富于象征意味的。岑国仁这一形象及其所体现的人生范式、乡土精神与文化人格，无疑具有深厚的中国传统文化内涵，这也使得《百年不孤》超越了政治历史与革命文化的视域局限，进入到了体味百年民族历史与感悟中国文化本相的深层次审美境界，显露出辽阔淡远的文化意境，其正如王国维在《人间词话》中品评李后主的词时所说：“眼界始大，感慨遂深。”^[5]历史证明，写作者也只有不为一时一势所拘，不困于现世得失，不被世俗之心所累，才有可能在文学创作中显现大气象与大格局。

三 乡村精神法则的精准挖掘

《百年不孤》对中国南方乡土生活进行了立体化展示，极力呈现出百年南方乡村的生活质感与历史变迁，在还原一个物质世界与俗世生活的同时，作品更能穿透乡土生活的肌理，精准地抓住一个更

为广大的“乡土中国”亘久不变的精神内核，即“人心”这一乡土伦理。

小说对南方乡土世界的立体展示，首先是通过书写南方乡村生活的大量丰盈细节而实现的，包括湖南乡村的日常生活、生产劳作、娱乐方式、节庆礼仪、丧葬婚嫁、传说俗语，乃至饮食穿着、家长里短，堪称是事无巨细，一一道来。如对当地民俗风情的描写：开篇写到的“开秧门”祭拜谷王祈求五谷丰登的习俗，讨庚帖、合八字、报日、告祖礼、开脸、拜堂等婚嫁仪式，合长生、做道场、趵丧的丧俗，端午节包粽子、赛龙船，家家户户门上插艾叶和用菖蒲来避邪消灾的节俗，孩子周岁抓周、喝庆生酒的民俗，等等。再如乡村日常生活中那些鲜活的细节书写：岑国仁去烧写废的字纸，是专门在一座六边形四层的字纸塔里烧，塔身上还刻着“敬惜字纸”四字；野物为害庄稼，乡人会“赶山”围猎野物，有了收获，见者有份；客人上门，热情的主人要打荷包蛋、沏擂茶，还要摆上各种被称为“压桌”的小吃等。还有如“泥巴萝卜，揩一节吃一节”“竹槿子炒肉”“倒路鬼”这样极富乡土生活气息的村言俚语。这正如评论家谢有顺所言：“好的小说，有坚实的物质外壳——有合身的材料，有细节的考据，有对生活本身的精深研究。”^[6]可以看出，《百年不孤》的作者以颇见功力的细节描写为自己小说中蕴藉的文化内涵与精神内核铸造了一个坚实的物质外壳。

其次，作品在对南方乡土社会世俗生活的生动展示中，显现出了中国乡土世界的种种生活智慧与人情世故，更为重要的是，小说还触及并呈现了乡土社会的文化核心，精准地挖掘出乡土社会的精神法则——人心。

小说对于南方乡土社会的日常生活进行全方位细致再现时，读者不难发现，乡绅在乡村日常生活与乡民们的一生中扮演着重要角色。“一个农民从生到死，都得与绅士发生关系。这就是在满月酒，结婚酒以及丧事酒中，都得有绅士在场，他们指挥着仪式的进行，要如此才不致发生失礼和错乱。”^[7]乡村世界里的农村权力结构具有多元性，除了代表国家权力对农村进行管理的基层干部之外，在实际的乡村生活中，乡民们还看重乡绅这一民间权威。学者萧公权认为：“绅士是乡村组织的基石。没有绅士，村庄可以也真的能继续存在；但没有绅士的村庄，很难有任何高度的有组织的村庄生活，或任何像样的有组织的活动。”^[8]

因此,在传统乡土世界里,仅仅依靠行政命令是很难完成乡村治理的,还需要民间权威的支持或者说需要乡绅的组织与主持,才能保证政令的通畅,从而维护乡村秩序稳定。《百年不孤》中所书写的从岑吾之到岑励奋再到岑国仁这三代乡绅,他们实际上也承担了地方上维持秩序稳定与实现民风教化的责任。小说通过对岑励奋、岑国仁父子命运的铺展以及双龙镇诸生众相的书写,突显出乡村世界的伦理法则——人心。

正如岑国仁劝说乡民们向善崇德的话语:“人这一辈子,有时就活在一张脸上。”“人只能比好,不能比坏,人若比坏,越比越坏。”乡人们为何如此重“脸面”,因为其代表着桑梓之地乡亲们对自己的评判高下与尊重与否;人与人之间应该比的是人心,比的是善与德,是因为在这背后代表的是对于公道人心的一种敬畏与持守,代表的是乡村社会中无形却又是最重要的伦理法则——人心。人心也是乡村世界中的民间权威者们自我约束自我反省自我鞭策的一种内心法则与道德规约。小说中有一处耐人寻味的情节,岑励奋在地主批斗会的混乱中被人用竹扫把打了,虽未受大伤却心中耿耿。他四处打听是谁打他,他并非为了报复,而是执著地想知道“我究竟哪里做错了”,借此自省。最后他终于从一个后生那里得知是对方意外误伤了自己,这才心中释然、含笑而逝。岑励奋一世与人为善、躬行仁义的品行也得到了双龙镇“人心”的肯定,在送葬时乡亲们以“趵丧”这种极具民间地域色彩的方式隆重地表达了对他的崇敬,他的无疾而终更是被作为一个好人有好报的例证在乡亲中口口相传。而同为善人“吾之公”后人的岑仲春,也就是菁华堂的主人,却因沉迷于打牌赌博、品性不佳,所以年虽长却德不高,双龙镇的乡民们自然也就没有给予他如厚生堂主人岑励奋、岑国仁父子那样的尊敬。这就是传统乡土社会中“人心”这一伦理法则的真实显现。

可以说,对于像岑励奋、岑国仁这样的乡绅而言,自己桑梓之地乡民的精神认同才是他们在乡村声望与权威的主要来源,也是他们作为一方乡绅的荣光所在。乡土之上的乡绅以人心来约束与反省自己,而生活在乡土之上的民众也是如此。乡民们对于乡绅声望的承认与敬仰其实正是源于对诸如德与善这样的传统文化与伦理道德的认同,他们也

由此而竭力去仿效本地乡绅的品性与行为,并最终成就了一乡一村之民风。小说中地属湖南湘西的双龙镇,在漫长的岁月中受到了多次历史洪流的冲击,诸如抗日战争、国共战争、土地改革、社会主义改造、“文化大革命”等等,虽然也有像廖光忠、郭癞子、郭援朝这样的人物存在,但更因为有岑励奋、岑国仁这样的人物作为榜样,这一乡土世界在整体上呈现出传统温厚、民风淳朴的特点。

小说洞穿了南方乡土生活的肌理,触及到了其文化与精神的核心,显现了维持乡土社会最为重要的内在中国传统文化精神,可以说,《百年不孤》中岑国仁安守一生的双龙镇,也许就是真实的南方乡村世界,也是一个真实的“乡土中国”的缩影,而“人心”则是其朴素而恒久的精神法则,也是具有“乡土”特色的中国乡村伦理。

长篇小说《百年不孤》从正面铸造了伫立在乡土之上的乡绅形象,书写了百年南方乡土社会的日常生态与人文景况,探寻了乡土中蕴藉的德与善这样的中国文化精神与民族文化基因,可以将之视为是“乡土中国”百年历史与传统文化的一个精妙缩影。《百年不孤》不仅以文学的方式复活了“乡土中国”百年历史的鲜活肉身,更探寻与弘扬了民族传统文化的精魂。

参考文献:

- [1] 周锡瑞. 叶:百年动荡中的一个中国家庭[M]. 史金金, 孟繁之, 朱琳菲, 译. 太原:山西人民出版社, 2014:8.
- [2] 沈从文. 沈从文全集:第8卷[M]. 太原:北岳文艺出版社, 2002:71.
- [3] 王先明. 变动时代的乡绅:乡绅与乡村社会结构变迁(1901—1945)[M]. 北京:人民出版社, 2009:189.
- [4] 少 鸿. 百年不孤[M]. 长沙:湖南文艺出版社, 2016:133.
- [5] 王国维. 人间词话[M]. 合肥:安徽文艺出版社, 2003:19.
- [6] 谢有顺. 小说所共享的生命世界[J]. 小说评论, 2012(3):52-58.
- [7] 胡庆钧. 论绅权[M]//费孝通, 吴 晗. 皇权与绅权. 长沙:岳麓书社, 2012:109.
- [8] 萧公权. 中国乡村:论19世纪的帝国控制[M]. 张 皓, 张 升, 译. 台北:联经出版事业公司, 2014:372.

责任编辑:黄声波